

2025年 年度报告

2025 ANNUAL REPORT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Taic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二〇二六年四月

舒心金融
幸福银行



太仓农村商业银行
Taic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目录 CONTENTS

第一节	重要提示	01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02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摘要	03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06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六节	股东会情况	18
第七节	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22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33
第九节	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1
第十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65
第十一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情况	67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68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69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7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行”）董事会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内容和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2026年4月20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6NJAA2B0030）。

四、公司董事长庄颖杰先生、行长王星先生、分管财务副行长徐卫忠先生、财务负责人严晓玲女士，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本年度报告以中文编制，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太仓农村商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Jiangsu Taic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缩写: TCRCB)

法定代表人 沈向东

董事会秘书 万丽玲

注册地址 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215400

电 话 0512 - 53282800

传 真 0512 - 53282880

电子信箱 tcnsh@126.com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tcrcb.com>

客服热线 40018 - 40060

投诉电话 0512-53282880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1 月 7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26335.3553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70509807Q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237H332050001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 江苏金太律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载体 《太仓日报》和公司网站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摘要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产总额	7,880,302.92	8,360,066.00	479,763.08
所有者权益	686,540.81	719,332.70	32,791.89
营业收入	158,166.12	149,268.14	-8,897.98
利润总额	59,569.74	59,964.12	394.38
净利润	52,152.62	58,525.42	6,372.80
每股净资产（元）	5.54	5.69	0.15
每股收益（元）	0.39	0.44	0.05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母公司报表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产总额	8,245,826.33	8,733,620.41	487,794.08
所有者权益	711,725.99	744,861.41	33,135.43
营业收入	173,521.21	164,230.34	-9,290.88
利润总额	61,190.32	60,596.43	-593.89
净利润	52,562.83	58,913.99	6,351.16
每股净资产（元）	5.61	5.77	0.15
每股收益（元）	0.39	0.44	0.05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合并报表编制。

二、主要会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充足率	≥ 10.5%	15.03	14.24	-0.79
资产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 25%	61.24	80.68	19.44
成本收入比	≤ 35%	35.28	35.99	0.71
资产收益率（资产利润率）	≥ 0.6%	0.69	0.72	0.03
净资产收益率（资本利润率）	≥ 11%	8.07	8.45	0.38
不良贷款率	≤ 5%	1.05	1.05	0.00

拨备覆盖率	≥ 150%	383.11	343.82	-39.29
贷款拨备率	≥ 2.5%	4.03	3.60	-0.43
最大单户贷款比例	≤ 10%	3.81	4.25	0.44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充足率	≥ 10.5%	15.00	14.28	-0.72
资产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 25%	61.75	80.83	19.08
成本收入比	≤ 35%	36.08	36.72	0.64
资产收益率（资产利润率）	≥ 0.6%	0.70	0.69	-0.01
净资产收益率（资本利润率）	≥ 11%	8.12	8.19	0.07
不良贷款率	≤ 5%	1.09	1.09	0.00
拨备覆盖率	≥ 150%	371.79	334.17	-37.62
贷款拨备率	≥ 2.5%	4.06	3.64	-0.42
最大单户贷款比例	≤ 10%	3.64	4.05	0.41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三、资本及资本充足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总额	730,027.80	766,018.23	35,990.43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596,064.61	625,974.88	29,910.27
	其他一级资本	79,903.11	79,903.11	0.00
	二级资本	54,060.08	60,140.24	6,080.16
资本净额	716,853.52	752,507.28	35,653.76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662,793.44	692,367.04	29,573.6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82,890.33	612,463.93	29,573.60	
风险加权资产	4,768,960.01	5,286,085.21	517,125.20	
资本充足率（%）	15.03	14.24	-0.7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90	13.10	-0.8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2	11.59	-0.63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总额	757,059.44	795,321.47	38,262.03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616,285.47	648,499.28	32,213.81
其他一级资本	81,291.43	81,276.40	-15.03
二级资本	59,482.54	65,545.79	6,063.25
资本净额	751,889.84	789,815.20	37,925.36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692,407.30	724,269.40	31,862.1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11,115.87	642,993.01	31,877.14
风险加权资产	5,012,772.06	5,530,315.05	517,542.99
资本充足率 (%)	15.00	14.28	-0.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3.81	13.10	-0.7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19	11.63	-0.56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四、股东权益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报告期末
股本	123,858.18	2,477.17	0.00	126,335.36
其他权益工具	79,903.11	0.00	0.00	79,903.11
资本公积	64,163.66	0.00	0.00	64,163.66
其他综合收益	33,054.86	0.00	15,460.62	17,594.25
盈余公积	175,227.20	23,584.43	0.00	198,811.64
一般风险准备	139,692.84	15,171.24	0.00	154,864.08
未分配利润	70,640.94	58,525.42	51,505.75	77,660.61
合计	686,540.81	99,758.26	66,966.37	719,332.70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母公司报表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报告期末
股本	123,858.18	2,477.17	0.00	126,335.36
其他权益工具	79,903.11	0.00	0.00	79,903.11
资本公积	64,334.99	0.00	0.00	64,334.99

其他综合收益	33,071.38	0.00	15,483.55	17,587.84
盈余公积	175,227.20	23,584.43	0.00	198,811.64
一般风险准备	142,854.91	15,171.24	0.00	158,026.15
未分配利润	76,194.47	58,723.26	51,505.75	83,411.98
少数股东权益	16,281.73	168.62	0.00	16,450.35
合计	711,725.99	100,124.73	66,989.30	744,861.41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合并报表编制。

五、呆账准备金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卖出资产	本期转回	其他变化	报告期末
贷款减值准备	195,362.09	27,105.54	48,740.41	0.00	11,590.81	0.00	185,318.03
其他资产准备	18,922.07	6,128.52	215.99	0.00	145.97	0.00	24,980.57
合计	214,284.16	33,234.06	48,956.40	0.00	11,736.78	0.00	210,298.60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卖出资产	本期转回	其他变化	报告期末
贷款减值准备	210,112.29	34,597.46	58,952.07	0.00	12,940.82	0.00	198,698.50
其他资产准备	19,056.40	6,192.53	230.10	0.00	147.24	0.00	25,166.07
合计	229,168.69	40,789.99	59,182.17	0.00	13,088.06	0.00	223,864.57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 股本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为 126335.3553 万股，较报告期初增加 2477.1704 万股。

(二) 股本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股份数	占比	股份数	占比	股份数变化	占比变化
法人股	827,078,777	66.78	835,427,481	66.13	8,348,704	-0.65

自然人股	411,503,072	33.22	427,926,072	33.87	16,423,000	0.65
其中：内部自然人股	196,913,666	15.90	200,883,551	15.90	3,969,885	0.00
合计	1,238,581,849	100.00	1,263,353,553	100.00	2,477,1704	0.00

注：内部自然人股的统计口径包括我行在职职工、离退休职工、离职职工和职工近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及死亡职工继承人持有的股份。

（三）股权变更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变更 30 户、共 34 笔，变更股份 120,928,83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572%。法人股转让 3 户，自然人股转让 27 户。其中：

1. 股份协议转让 15 笔，转让股份 109,080,536 股；
2. 股份拍卖转让 5 笔，转让股份 8,794,383 股；
3. 股份赠与 6 笔，变更股份 1,356,187 股；
4. 股份继承 8 笔，变更股份 1,697,724 股。

报告期内，股东“苏州名瑞鑫贸易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州赢在智贸易有限公司”。

（四）股权质押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质押 11 笔，质押股份 118,855,671 股，均为法人股质押。

报告期末，共设定股权质押 10 户，质押股份 155,158,134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2.28%，较报告期初 17.70%下降了 5.42 个百分点。其中法人股权质押 8 户，质押股份总额 153,955,366 股；自然人股权质押 2 户，质押股份总额 1,202,768 股。无质押给本公司的股份。

报告期末，设定股权质押明细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质押股数	质押占比
1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105,969,427	57,000,000	53.79
2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1,330,131	44,327,870	86.36
3	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	24,424,743	14,000,000	57.32
4	苏州赢在智贸易有限公司	22,711,760	5,000,000	22.02
5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24,000	20,000,000	92.49
6	太仓市凯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931,814	5,848,927	49.06
7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989,960	6,900,000	86.36
8	常熟市易美纺织品有限公司	1,899,818	878,569	46.24
9	赵爱武	1,190,992	1,079,947	90.68

10	居建强	265,591	122,821	46.24
----	-----	---------	---------	-------

公司对上述质押股份超过 50%的 6 户股东均限制了表决权。

（五）股权冻结

报告期末，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股东。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户、%

股东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户数	占比	户数	占比
法人股东	49	3.72	49	3.73
自然人股东	1268	96.28	1265	96.27
其中：内部自然人股东	697	52.92	698	53.12
合计	1317	100	1314	100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生变动。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原主要股东香塘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至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1. 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法定代表人曹俊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605531 万元，为太仓市太詠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实际控制人为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进行资产管理，承包政府发包或委托并由财政资金投资的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收益权的市政公用设施，投资经营与市政公用设施相关的土地开发、水利工程建筑，房地产综合开发等业务。

2.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法定代表人杨春雨，注册资本人民币 4620.32 万元。该公司主要以房地产开发及房产中介、房产销售策划、房产信息咨询为主，另外还从事国内外贸易、咨询服务、仓储服务、食品销售、化学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业务。

3. 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法定代表人李

旭，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为太仓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实际控制人为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该公司主要从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市政设施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计量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物业管理等业务。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法定代表人孙伟，注册资本人民币 216964.9082 万元。该公司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部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法定代表人俞叶丹，由太仓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33260 万元。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公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及地产开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与批发，化工产品销售、医疗器械及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等业务。

6.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0 年，法定代表人时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4264.88 万元，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外贸易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另外还从事经销危险化学品，经销粮油制品、定型包装食品，桶装纯净水制售，承办三来一补、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内外贸知识技术咨询和仓储服务，房地产投资，教育文化产业投资，经销化工产品、汽车、农副产品、润滑油、机电设备、饮水机等业务。

（三）持股 1%及以上股东（含前十大法人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法人股东及持股 1%及以上股东发生变动。

1.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103,506,106 股股份全部转让给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利润分配送股前股份总额的 8.36%。转让后，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三大法人股东。

2. 周黎明通过拍卖途径受让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032,235 股，占公司利润分配送股前股份总额的 0.406%。转让后，周黎明持股比例由 0.678% 变为 1.084%，成为公司持股 1% 及以上的股东。

报告期末，公司持股 1% 及以上股东（含前十大法人股东）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060,242	9.90	正常
2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105,969,427	8.39	53.79%质押
3	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105,576,228	8.36	正常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426,662	6.05	正常
5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4,219,642	5.87	正常
6	苏州天能投资有限公司	52,719,505	4.17	正常
7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1,330,131	4.06	86.36%质押
8	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	24,424,743	1.93	57.32%质押
9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229,661	1.84	正常
10	苏州赢在智贸易有限公司	22,711,760	1.80	22.02%质押
11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24,000	1.71	92.49%质押
12	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有限公司	20,937,300	1.66	正常
13	太仓市工业玻璃有限公司	15,946,433	1.26	正常
14	吴江市盛泽化纺绸厂有限公司	15,808,894	1.25	正常
15	周黎明	13,696,395	1.08	正常
	合计	749,681,023	59.33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39.34% 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按照穿透原则，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形成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我行股份 125,549,773 股，持股比例 9.94%，符合监管规定。未发现其余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按照监管规定与持股 1% 及以上股东签订股东承诺书。

（四）前十大自然人股东

报告期内，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发生变动。

1. 第一大自然人股东周黎明持股数增加，持股比例由 0.678% 变为 1.084%。
2. 沈晓通过协议受让公司股份 478,395 股，持股比例由 0.126% 变为 0.164%，成为公司第八大自然人股东。

报告期末，前十大自然人股东：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周黎明	13,696,395	1.084	正常
2	朱卫民	3,189,287	0.252	正常
3	许培村	3,029,822	0.240	正常
4	张云青	2,876,687	0.228	正常
5	赵启平	2,348,386	0.186	正常
6	谢铁军	2,140,427	0.169	正常
7	阮映儿	2,104,929	0.167	正常
8	沈晓	2,073,038	0.164	正常
9	李二凤	2,040,000	0.161	正常
10	王江海	1,981,437	0.157	正常
	合计	35,480,408	2.808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一）治理主体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深化监事会改革，由原“三会一层”即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优化改革为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四大治理主体。各治理主体能够严格遵循现代商业银行管理理念，逐步建立起“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会。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同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董事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是公司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4 名。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由 14 名董

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5 名（1 名董事待监管核准）、职工董事 1 名（待监管核准），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事项除常规内容外，突出了战略规划及执行管理，注重风险和内控管理，重视对外投资决策。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均设立战略与“三农”、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提名与薪酬、审计、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五个专门委员会。

3. 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监事会原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2 名，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下设提名与履职考评、监督两个专门委员会。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相应法定职责。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执行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 1 名；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执行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 1 名、职工董事 1 名。各位监事及委员均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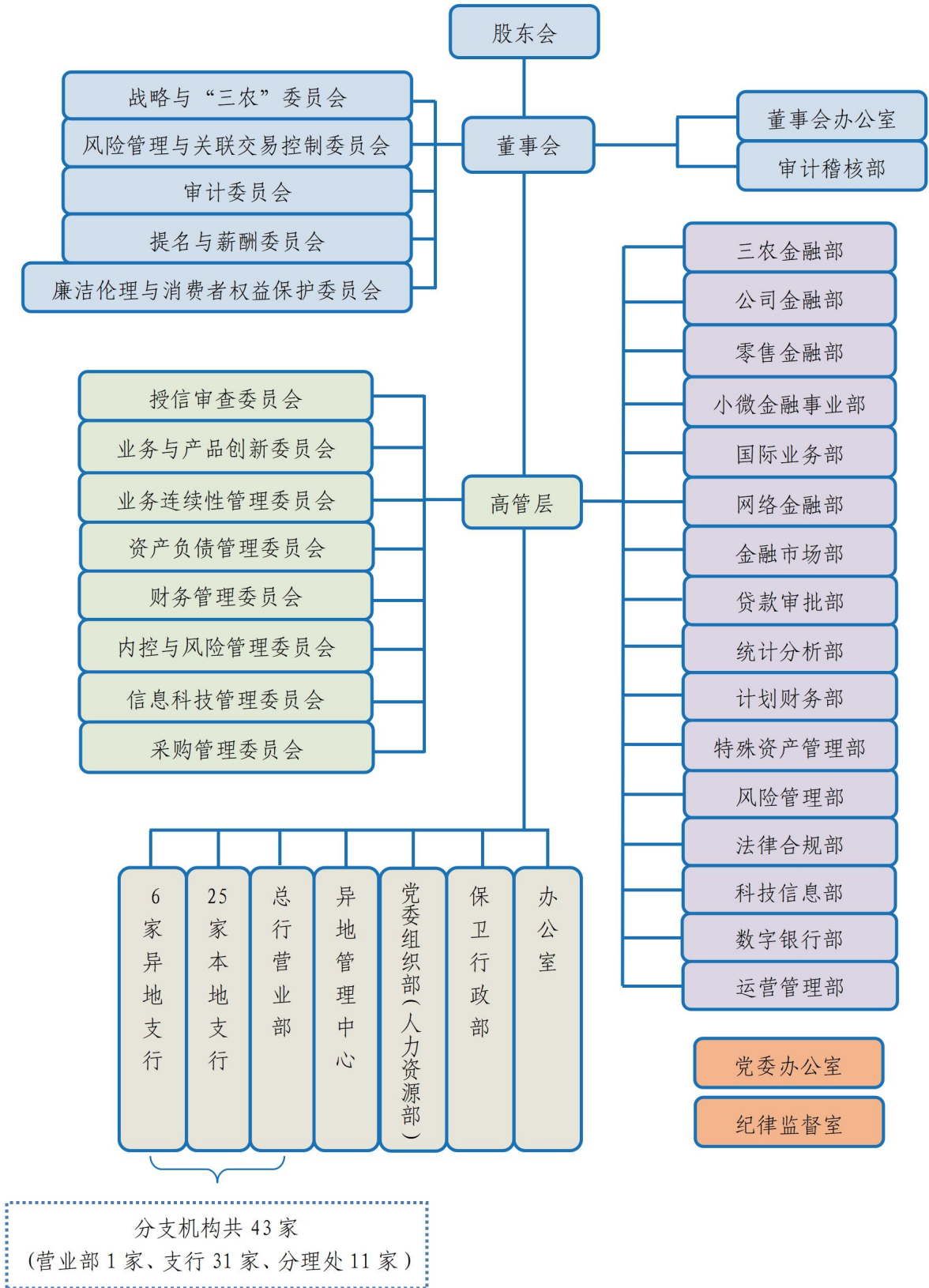
4. 高级管理层。公司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4 名，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对董事会负责。

经营层下设授信审查委员会等 8 个委员会与 20 个部室、营业部 1 家、支行 31 家。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经营活动，对总行负责。

（二）组织架构

报告期末，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三）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公司共设有分支机构 43 家，其中营业部 1 家，支行 31 家（含异地支行 6 家），分理处 11 家。分支机构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1	营业部	江苏省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 198 号
2	太仓娄东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27 号
3	板桥支行	太仓市娄东街道南京东路 168 号
4	陆渡支行	太仓市陆渡街道中市路 48 号
5	新塘支行	太仓市浏河镇新塘丁泾路 140 号
6	浏河支行	太仓市浏河镇郑和东路 30 号远洋广场 5 幢 01 室
7	浏家港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浏家港飞马路 284 号
8	牌楼支行	太仓市新港中路 29 号
9	浮桥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镇中路 23 号
10	九曲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九曲曲苑路 49 号
11	时思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时思崖山路 2 号
12	璜泾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玄武路 79 号
13	鹿河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关皇桥东堍
14	王秀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王秀永安路 48 号
15	归庄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归庄玄恭街 4 号
16	沙溪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白云南路 2 号
17	老闸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老闸新闻街 67 号
18	岳王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大街 9 号
19	新毛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新港西路 53 号
20	直塘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直塘虹桥路 156 号
21	双凤支行	太仓市双凤镇凤北路 89 号
22	新湖支行	太仓市双凤镇新湖建湖路 160 号
23	南郊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海仓路 38 号
24	城厢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上海西路 47 号
25	华夏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郑和西路 286 号 A 幢商铺 31025 室
26	城中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北路 111 号
27	东郊分理处	太仓市娄东街道县府东街 61 号
28	新闻分理处	太仓市浏河镇郑和南路 12 号
29	沙西分理处	太仓市沙溪镇利泰皮鞋市场 2 区
30	新北分理处	太仓市沙溪镇新北东路 35、37 号
31	小北门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小北门街 36 幢 5-6 号

32	行政中心分理处	太仓市县府东街 99 号
33	城区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新华东路 76 号
34	人民路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人民南路 14 号
35	华盛园分理处	太仓市兰州路与毛太路交叉口东南 100 米
36	五洋商城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县府西街 160 号 23 幢 129、229 室
37	新城花园分理处	太仓市浮桥镇南环路 298 号
38	洪泽支行	洪泽县东盾路鹿港湖滨华府小区 C 座裙楼
39	灌南支行	江苏省灌南县人民中路新文化商业广场 96、98、100 号
40	灌云支行	江苏省灌云县伊山镇西苑南路溢彩馨都 35 幢 126 号
41	扬中支行	江苏省镇江市扬中市翠竹南路 61 号
42	新浦支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 88 号
43	大丰支行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黄海西路 20-31 号

（四）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报告期末，公司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2家，具体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1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射阳县合德镇解放东路 46 号
2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涟水县府前御景园红日路 B 区 40-46 室

二、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即沈向东先生、王星先生、马志刚先生、韩文斌先生；非执行董事 4 名，即朱险峰先生、钱向东先生、潘锦超先生、周黎明先生；独立董事 4 名，即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盛天翔先生、汤晓建先生。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由 14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即庄颖杰先生、王星先生、马志刚先生、韩文斌先生；非执行董事 4 名，即朱险峰先生、钱向东先生、潘锦超先生、周黎明先生；独立董事 5 名，即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盛天翔先生、汤晓建先生、刘晓女士（待监管核准）、职工董事 1 名，即张静女士（待监管核准），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 5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 7 次，共审议通过事项 119 项，听取事项 57 项，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对全行战略把控、

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决策引领作用，进一步畅通各大治理主体和监管部门面对面信息沟通渠道，共同提升履职能力。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第六届和第七届董事会均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五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应的工作细则运作，对公司有关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和决策，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情况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情况：

委员会名称	议事次数	审议的议案和报告（项）	通过的议案和报告（项）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8	32	32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9	52	5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6	18	18
审计委员会	7	36	36
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11	11

2025 年 12 月，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情况：

委员会名称	议事次数	审议的议案和报告（项）	通过的议案和报告（项）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1	1	1

报告期内，共形成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记录 36 次，通过决议 139 项。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都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利润分配、董事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聘任以及重大关联交易方案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权小锋	定期会议 4 次 临时会议 6 次	10	0	0
吴宝华	定期会议 4 次 临时会议 6 次	10	0	0
盛天翔	定期会议 4 次 临时会议 6 次	10	0	0
汤晓建	定期会议 4 次 临时会议 6 次	10	0	0

2025 年 12 月，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	亲自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权小锋	定期会议 1 次 临时会议 1 次	1	0	0
吴宝华	定期会议 1 次 临时会议 1 次	1	0	0
盛天翔	定期会议 1 次 临时会议 1 次	1	0	0
汤晓建	定期会议 1 次 临时会议 1 次	1	0	0
刘晓 (待监管核准)	定期会议 1 次 临时会议 1 次	1	0	0

四、监事会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对股东负责的监督管理职责，全面监督董事会、高管层年度履职情况及全行财务、内控、风险等重点工作，保障公司合规稳健发展。全年召开监事会会议 2 次，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听取高管层 35 个报告；出席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参与 20 项议案审议、听取 7 个报告；列席 2 次董事会定期会议、2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参与 54 项议案、36 个报告的审议；列席行办会 25 次、信审会 35 期，监督 754 笔业务审议，全程监督重大决策全流程。同步完成董事会、高管层及监事会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形成履职档案并向股东会报告；扎实开展财务、内控、风险全维度监督，监督定期报告编制披露，审核利润分配方案并出具评估报告，定期审议内控评价、合规报告，每季度听取风险管理报告，每年监督评价董事会及高管层反洗钱履职情况。

公司原第六届监事会下设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细则开展监督工作，全年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和报告共 17 项，为监事会有效履职提供重要支撑，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议事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相应法定职责。

五、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监事顾海峰、陈智强均认真参会议事决策，积极发挥专业特长，以维护存款人、股东及整体利益为宗旨，全面分析经营管理状况并发表客观公正意见，期间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2025 年 1 月—6 月，两人出席监事会定期会议 2 次，履职参会率 100%，工作成效良好。

六、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及 4 名副行长组成，分别为行长王星先生，副行长马志刚先生、徐卫忠先生、王浩先生和韩文斌先生。为进一步提升治理效能，公司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推动管理流程规范化、制度化，着力提升决策的科学性与民主性，提高组织运行效率与执行质量。

报告期内，经营层共召开行长办公会 48 次，审议和听取各类议案共计 125 项。依托行办会的集体议事与决策机制，有效促进了各业务条线的协同联动，有力保障了全行战略部署的稳步推进。管理层始终坚持服务“三农”、支持小微企业、践行普惠金融、助力区域经济发展的核心定位，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升级，在稳增长、防风险、调结构、提效益等关键领域扎实发力，不断深化金融服务的广度与深度，推动全行实现稳中求进、质效双升的良好发展态势。

第六节 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股东会由董事会依法召集。公司充分尊重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权利，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股东的日常接待与联系工作，采取逐一电话联系的方式征求广大股东参加股东会的意愿，以诚恳和严谨的态度接待股东每次电访与来访，回应股东就自身重大关切的问询。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1次。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在公司官网和《太仓日报》上发布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公告》，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行使表决权，及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地址和联系人等事项。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2024年年度股东会经江苏策霖律师事务所见证，出具了如下法律意见：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记录真实、完整，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

（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公司网站和《太仓日报》上发布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行使表决权，及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地址和联系人等事项。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经江苏策霖律师事务所见证，出具了如下法律意见：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记录真实、完整，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

二、股东会的审议情况

（一）2024年年度股东会

2025年6月26日下午14:00，2024年年度股东会在公司三楼会议中心如期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85人，所持（代表）有表

决权的股份为 101312.3021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1.80%，占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的 97.6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审议了《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五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草案）》《关于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稳健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事项，听取了《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和董事二〇二四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监事会对本行监事二〇二四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监事会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及成员二〇二四年度履职评价报告》《二〇二四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二〇二四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二〇二五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报告》《独立董事二〇二四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相关报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监事会和股东没有提出会议通知中未列出的新提案。

（二）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00，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在公司三楼会议中心如期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92 名，所持（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03848.0796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2.20%，占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的 98.8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审议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的议案》。会上，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没有提出会议通知中未列出的新提案。

三、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情况

(一) 2024年年度股东会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上,出席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五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草案)》《关于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稳健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均有 101312.3021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

(二)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人选的议案》等 5 项议案均以 103848.0796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选举结果:执行董事候选人庄颖杰、王星、马志刚、韩文斌,103848.0796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00%;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朱险峰、钱向东、潘锦超、周黎明,103848.0796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00%;独立董事候选人权小锋、吴宝华、盛天翔、汤晓建,103848.0796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00%;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晓,98275.0228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

份总额的 94.63%，5573.0568 万股反对，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5.37%。

四、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按照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决议，公司认真规划 2025 年度工作，董事会向高级管理层下达了《2025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组织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进行了干部员工薪酬的兑付以及股东的分红；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监管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及时在官方网站上发布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请示》《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请示》，根据监管批复，授权委托我行办公室相关人员及时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事宜，并按照规定向监管部门提交《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报告》《关于完成修改章程工商备案登记的报告》与《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报告》。

按照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公司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公司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董事任职资格相关材料，待监管核准后授权委托我行办公室相关人员及时办理工商备案。

第七节 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持股及薪酬情况

单位：股、人民币 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税前薪酬总额	其中：延期支付金额	非现金薪酬
庄颖杰	董事长	男	1975.11	本科	0	16.14	5.23	0.00
王星	执行董事 行长	男	1973.11	本科	653,925	70.53	18.21	0.00
马志刚	执行董事 副行长 (审计委员会 委员)	男	1984.1	硕士	260,089	77.60	20.10	0.00
韩文斌	执行董事 副行长	男	1988.7	硕士	0	77.60	30.14	0.00

朱险峰	非执行董事	男	1970.3	本科	0	/	/	/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 委员)	男	1973.2	本科	0	/	/	/
潘锦超	非执行董事	男	1968.9	本科	1,910,821	7.22	/	0.00
周黎明	非执行董事	男	1974.1	本科	13,696,395	7.22	/	0.00
权小锋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委员)	男	1981.4	博士	0	9.62	/	0.00
吴宝华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委员)	男	1979.1	本科	0	9.62	/	0.00
盛天翔	独立董事	男	1983.11	博士	0	9.62	/	0.00
汤晓建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男	1989.12	博士	0	9.62	/	0.00
刘晓(待 监管核 准)	独立董事	女	1985.10	博士	0	/	/	/
张静(待 监管核 准)	职工董事 (审计委员会 委员)	女	1991.03	硕士	0	28.83	8.40	/
沈向东 (离任)	董事长	男	1966.12	本科	159,466	55.05	12.98	0.00
张亚勤 (离任)	监事长	女	1973.7	硕士	0	69.38	17.79	0.00
何文霞 (离任)	职工监事	女	1977.8	本科	0	49.98	15.55	0.00
卜聪良 (离任)	股东监事	男	1978.9	本科	0	3.61	/	0.00
徐轶娄 (离任)	股东监事	男	1983.6	硕士	0	3.61	/	0.00
顾海峰 (离任)	外部监事	男	1972.3	博士	0	3.61	/	0.00
陈智强 (离任)	外部监事	男	1961.2	本科	0	3.61	/	0.00

徐卫忠	副行长	男	1977.10	硕士	0	78.26	20.10	0.00
王浩	副行长	男	1979.09	本科	0	12.91	3.35	0.00
万丽玲	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女	1979.11	本科	159,466	70.01	18.94	0.00

（二）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庄颖杰先生

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吴江市八都信用社记账员，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科经费会计、营业部大发分社会会计，吴江市八坼农村信用社副主任，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副主任，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国际业务部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桃源支行行长、党支部书记，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桃源（青云、铜罗）支行行长，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桃源支行行长、总行代履行长、总行党委副书记、总行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代为履职）。截至报告发布之日，董事长任职资格已于2026年4月17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王星先生

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上海宝钢自动化部技术员，太仓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计算机中心技术员、副总经理，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科技信息部总经理、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

马志刚先生

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民丰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款中心副总经理、微小信贷专营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微小信贷专营中心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总监，镇江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总监、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韩文斌先生

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

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牌楼支行柜员、浮桥支行风险经理、浮桥支行客户经理、岳王支行客户经理、信贷管理部科员、沙溪支行信贷主管、灌南支行风险副行长、灌云支行风险副行长、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沙溪支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朱险峰先生

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太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苏州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审计项目经理，太仓市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2年8月期间，曾担任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太仓市太詠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仓溟华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太仓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太仓市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钱向东先生

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鹿苑信用员工、资金营运科办事员，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资金营运科科长助理、计划信贷科副科长、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锦丰支行行长，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工会主席、纪委副书记、党委工作部主任、金融市场部代理负责人。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潘锦超先生

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衬衫经营部供销员、太仓市锦超衬衫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苏州锦超针纺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新超针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锦超服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锦超服饰（贵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超新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太仓锦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羽飞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黎明先生

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民主建国会，本科学历。历任苏州泰隆精密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太仓市开乐电缆厂财务会计，苏州长荣灯饰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苏州荣文库柏照明系统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太仓市荣文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圣梵元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云怡化纤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权小锋先生

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副教授，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教授，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邳州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吴宝华先生

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四级律师。历任江苏新中远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江苏众谊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华保律师事务所主任。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盛天翔先生

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副教授。历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理财经理、产品经理、风险经理、战略规划经理，中国银行全球调研专家组成员，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讲师。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副教授，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汤晓建先生

198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副教授。历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讲师。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后，泰州市数据产业园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溧水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滁州多

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女士（待监管核准）

198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历任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研究员、项目负责人，清华大学科技园博士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项目主任。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深圳斯达领科科技有限公司 ESG 总监。

张静女士（待监管核准）

199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时思支行柜员、法律合规部科员、特殊资产管理部科员。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职工董事，法律合规部业务主管。

沈向东先生（2025 年 12 月离任）

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通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闸南信用社会计，南通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下辖信用社信贷员、副主任、主任，南通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主任，南通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主任，南通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海门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 监事简历

张亚勤女士（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经济师。历任常熟高等专科学校中文系教师，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办事员，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工会副主席、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北厍支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副行级）、副行长。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何文霞女士（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7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太仓市香花桥水产综合批发市场员工，苏州龙伟金属表面材料有限公司员工，江苏银行太仓市支行员工，太仓农村商业银行新毛支行员工、业务拓展部科员、信贷业务部科员、陆渡支行行长助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营业部总经理助理、营业部副总经理、陆渡支行副行长、陆渡支行行长、城厢支行行长、

三农金融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及纪检监察室主任。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纪委副书记、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纪律监督室主任。

卜聪良先生（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教二级。历任昆山陆家中学教师、班主任、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苏州国信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东监事，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苏州国信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轶娄先生（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历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市场部职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同业部职员，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副总经理，吴江市永康达纺织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东监事，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总经理。

陈智强先生（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6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研究员。历任江苏如皋师范学校、江苏常州师范学校教师、太仓市教师进修学校副校长、太仓市教育局教培研中心书记、健雄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副书记（期间：太仓健雄联合研究院有限公司法人、负责人，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退休后，先后任太仓健雄联合研究院有限公司法人、负责人，深圳锦恒财务管理有限公司理财经理。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外部监事，太仓市高新区太如牛纺织品经营部（个体工商户）法定代表人。

顾海峰先生（根据股东会决议，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撤销监事）

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民盟，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太仓市浏家港中学教师、苏州市投资有限公司职员、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博士后专职研究员。任职期内，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外部监事，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3. 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为：汤晓建先生、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马志刚先生、钱向东先生。其中，汤晓建先生任主任委员。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为：汤晓建先生、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马志刚先生、钱向东先生、张静女士。其中，汤晓建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见“董事简历”。

4.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星先生

公司董事兼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马志刚先生

公司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徐卫忠先生

1977年10月出生，江苏苏州人，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经济师。历任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园区支行（筹）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其间先后兼任园区支行（筹）行长、高新支行行长、苏州与异地业务总部总监），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行长助理（其间先后兼任苏州与异地业务总部总监、高新支行行长、公司金融总部总监、战略客户部总经理），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浩先生

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常熟农村商业银行练塘支行柜员、公司业务部办事员、信贷管理部办事员、张桥支行负责人、张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桥支行行长、杨园支行行长、三农金融部总经理、辛庄支行（中心支行）负责人、辛庄支行（中心支行）行长、授信审核部总经理，镇江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已按规定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报告）。

韩文斌先生

公司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万丽玲女士

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太仓农村信用社总行营业部员工、信贷员，太仓农村商业银行陆渡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浏河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支行行长、零售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

理兼零售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公司金融部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三）现任董事在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朱险峰	非执行董事	太仓市太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太仓溇华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太仓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太仓市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潘锦超	非执行董事	苏州锦超针纺织有限公司	总经理
		苏州新超针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锦超服饰有限公司	总经理
		锦超服饰（贵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超新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太仓锦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上海羽飞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黎明	非执行董事	太仓市荣文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苏州圣梵元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云怡化纤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权小锋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宝华	独立董事	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盛天翔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副教授
汤晓建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刘晓	独立董事	深圳斯达领科科技有限公司	ESG 总监

（四）原监事在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卜聪良	股东监事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苏州国信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徐轶娄	股东监事	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	总经理
陈智强	外部监事	太仓市高新区太如牛纺织品经营部 (个体工商户)	法定代表人
顾海峰	外部监事	东华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五) 审计委员会外部委员在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汤晓建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权小锋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宝华	独立董事	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由 12 人增至 14 人，新增 1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董事，分别为刘晓女士和张静女士。报告期末，新任董事任职资格待监管核准。

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相应法定职责，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张亚勤、何文霞、卜聪良、徐轶娄、顾海峰、陈智强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聘任王浩同志为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平级调动已按规定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报告。

二、员工情况

(一) 员工数量及变化

单位：人

人员结构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在职员工	884	915	31
退休员工	274	277	3
合计	1158	1192	34

(二) 报告期末在职人员结构

单位：人、%

人员结构	人数	占比
35 岁（含）以下	473	51.69%
36 岁至 45 岁（含）	228	24.92%
46 岁至 55 岁（含）	129	14.10%
56 岁及以上	85	9.29%
硕士研究生学历	51	5.57%
大学本科学历	750	81.97%
其他	114	12.46%

三、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人数 5 人，第六届及第七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权小锋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包括盛天翔、汤晓建、韩文斌、朱险峰。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根据我行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及同等级别岗位、董事会秘书、审计稽核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等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及同等级别岗位、董事会秘书、审计稽核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等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提出任免、改选（聘）等方案，并对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优化董事、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建议和意见；拟定或审议薪酬管理与考核等政策和制度及相关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政策和制度的落实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拟定或审议薪酬考核分配、股权激励等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绩效进行考核与评价，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优化和完善薪酬管理与考核的建议和意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公司旨在合理控制人力资源成本的基础上，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制定了一系列薪酬政策。目前，公司执行的薪酬制度包括《稳健薪酬管理办法》《第七届董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员工薪酬管

理办法》《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等。

公司以岗位价值、技能要求、业绩贡献和个人能力素质为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并参考苏州地区和太仓市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和金融行业平均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费用与物价水平。公司员工薪酬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专项奖、福利与补贴组成。其中，岗位工资根据员工的薪酬等级确定；绩效工资包括月度、季度、年度绩效工资；福利与补贴由专龄补贴、节假日津贴等组成。公司根据国家法律规定为员工依法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五险一金”，此外还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补充福利，主要包括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等。

公司董事长、行长其绩效薪酬计提延期支付比例高于 50%，分管资金业务的领导班子成员计提比例不低于 60%；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各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不低于 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公司按照相关办法对因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范围内风险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员工，均进行了相应绩效薪酬的追索扣回。

报告期内，对公司风险有直接或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共 413 人，薪酬合计 11159 万元。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能严格遵守其公开做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努力做到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做出正确的决策，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一）董事会议事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其中，定期会议 5 次，临时会议 7 次，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决策，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1. 董事会定期会议

（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五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经营目标（草案）》《二〇二五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关于本行领导人员 2025 年履职待遇预算的议案》《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草案）》《关于听海路分理处终止营业的议案》《关于灌云支行迁址的议案》《关于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披露〈二〇二四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二〇二四年度审计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草案）》《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立项情况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草案）》《二〇二四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草案）》《关于经营管理层二〇二四年度工作情况的评价报告（草案）》《二〇二四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专项自评估报告（草案）》21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二四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二〇二四年四季度信贷资产质量风险分析报告》等 22 项报告。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调整〈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二〇二四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战略重点督办工作实施方案（草案）》《二〇二四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关于人力资源部门名称调整的提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稳健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22 项议案；听取《二〇二五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二〇二四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二〇二四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管理建议书〉》《二〇二五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 13 项报告。

(3)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开展董事会二〇二五年度专题调研的方案》《关于披露〈二〇二五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恢复计划(草案)》《关于修订〈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二〇二五年上半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9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二五年上半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二〇二五年上半年全面风险报告》等 10 项报告。

(4)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的议案》《太仓农村商业银行中长期资本规划(2025—2030 年)》《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沙溪镇集团授信 77430 万元的议案》《关于二〇二六年度金盾公司钞币运送服务费用预算的议案》《关于制定〈职工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战略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12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二五年三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结果的报告》等 12 项报告。

(5)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行长助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审计稽核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设立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书(草案)》《第七届董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授权书(草案)》《第七届董事会对董事会秘书授权书(草案)》《第七届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洗钱风险管理授权书(草案)》《关于总行

部室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沙溪镇集团授信 97430 万元的议案》《关于浏岛集团授信 81040 万元的议案》《关于三产集团授信 65350 万元的议案》22 项议案。

2. 董事会临时会议

(1)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员工薪酬分配方案(草案)》《关于沙东分理处终止营业的议案》《关于香塘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议案》《关于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4 项议案并听取《关于确认与公布本行关联方的报告》。

(2)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书(草案)》《董事会对董事会秘书的授权书(草案)》《董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授权书(草案)》《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洗钱风险管理的授权书(草案)》《关于披露〈二〇二四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二〇二五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二〇二四年度主要股东履约评估报告(草案)》7 项议案。

(3)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总行部分部室职能调整的议案》《关于提名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议案》《关于太仓荣文合成纤维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5 项议案。

(4)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并表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2 项议案。

(5)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太仓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苏州港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处置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访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3 项议案。

(6)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的议案》《关于受让射阳县洪美食品有限公司股份增加对射阳村镇银行投资的议案》《关于修订〈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战略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授信业务集中度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说明及参数调整方案（草案）》10项议案。

(7)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董事会重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履行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紧扣“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核心使命，纵深推进1746战略规划落地，前瞻布局风险迎前管理，全行高质量发展在承压中趋稳，在转型中向好，实现了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与任务。

1. 以守正创新立标，跃入公司治理第一方阵

董事会始终将完善公司治理作为首要职责，持续构建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现代治理体系。2025年，公司治理考核跃居全省农商行系统前十名，实现了从“规范达标”向“示范引领”的跨越。一是**党建引领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坚决落实两个“一以贯之”，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实施，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贯穿公司治理全过程。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党委会前置研究“三重一大”事项115项，保证董事会决策始终与党的方针路线、国家政策导向、区域经济发展同频共振。二是**董事会运作质效显著提升**。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2次、审议和听取议案176项，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36次，审议议案186项，会议频次与决策深度均超监管要求。审慎高效地完成了监事会改革，提升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赋予审计委员会更广泛的监督审查权限，实现内部监督体系从“分设并行”向“集约

高效”的平稳转型。配合新《公司法》改革进程和最新监管要求，累计修订完善 27 项公司治理制度，涵盖决策机制、关联交易、股权管理、专门委员会运作等方面，进一步厘清各公司治理主体职责边界。顺利完成第七届董事会换届，调优董事履职能力，引进具备数字金融、风险管理、绿色金融等领域专业背景或实务经验的高层次人才担任独立董事，董事会人力资本厚度、战略前瞻视野显著增强，为驾驭数字化浪潮、应对复杂风险注入强劲动能。

三是股东股权管理协同并进。深入贯彻“国九条”监管导向，落实股金分红与价值共享长效机制，年度利润分配比例达 7%，切实增强股东获得感与长期信心。成功引入优质国有法人股东，完成香塘集团股权向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国有股占比提升至 31.69%，股权结构更加稳健。常态化开展股权与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完成主要股东资质、承诺履行、违规持股等自查自纠，股权质押率进一步压降至 12.28%，风险敞口持续收窄。自主研发二代股东股权管理系统，开通线上会议等便捷通道，中小股东参会权得到实质性保障。规范信息披露全流程审核发布机制，通过官网、银行间机构汇等平台进行定期性、临时性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度持续走在江苏农商行系统前列。

2. 以战略定力驱动，锻造过硬核心竞争能力

一是形成战略共识，将坚守定位刻入发展基因。坚持以战略定力对冲市场不确定性，根据联合银行年度工作目标，科学确立年度存贷规模增速双 8% 的奋进目标，引导经营层专注主航道、深耕主阵地。建立竞赛比拼、考核激励、服务赋能、督导检查的执行体系，形成目标同向、行动同步、执行同频的战略合力。依托“对公数字化管理平台”，穿透式推进“千企万户大走访”“春煦企航”等专项行动，以增户扩面筑牢发展基本盘，以深耕长尾客户积蓄增长极。2025 年，全行存款日均增长 36.20 亿元、增幅 6.14%，贷款日均增长 36.87 亿元、增幅 7.54%。

二是聚焦战略重点，将主责主业融入经营血脉。以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战略罗盘，推动服务体系从单点突破向系统集成跃升。**科技金融**方面。创新“科 e 通”“太 e 链”等专属产品，落地“贷款+认股权”投贷联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模式，精准滴灌“专精特新”企业 21 户，科技类企业贷款余额达 14.87 亿元，同比增幅 10.15%，以金融活水滋养新质生产力。**绿色**

金融方面。聚焦光伏发电、水利整治等低碳赛道，投放绿色贷款余额 8.2 亿元，同比增长 21.10%。规范 ESG 治理情况披露，获评“苏州市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优秀单位”。**普惠金融方面。**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对普惠小微、民营、绿色及制造业贷款实施差异化利润补贴。年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01.61 亿元，较年初净增 20.79 亿元；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达 90.01%，增速 5.17%，获评“太仓市 2025 年度服务实体突出贡献企业”。**养老金融方面。**打造 7 家“幸福驿站”农村综合服务点，构建“金融+生活+政务”便民服务圈，让老年客群足不出村享服务、触手可及得便利。持续组建适老服务队伍，定制适老服务课堂，构建尊老公益区域，开发关怀版智能机具，3 家网点获评“2025 年度江苏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适老综合型网点”。**数字金融方面。**自主上线“太智慧”AI 平台，建成全行级数据资产体系，持续迭代客户管理、利率定价、供应链营销三大场景，实现流程线上化、定价智能化、营销链式化，以数字底座赋能管理进化。**三是深化战略实施，将关键项目铸成管理基石。**董事会推动战略蓝图逐级解码、层层穿透，将战略目标拆解为条线任务、转化为机构指标、细化为岗位职责。对“个人电子银行并网”“零售财富业务转型”“企业供应链金融”等六项年度战略重点项目实施清单化管理、节点化督办、闭环化考评，以关键项目突破带动战略全局推进。构建战略导向型绩效评价机制，将战略进度、目标达成与经营层履职表现深度耦合、刚性挂钩，有效驱动经营层在战略执行中见担当、在攻坚克难中显作为。

3. 以审慎稳健筑基，织密全面风险防控网络

始终坚持以风控韧性应对周期下行压力，以稳定的资产质量诠释经营定力。一是风险治理从“被动防御”向“主动迎前”跃升。全年 4 次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持续严密盯防地方政府债务、房地产、普惠零售等重点领域信用风险演化，不良贷款率、关注贷款率持续稳居行业第一方阵。定期听取反洗钱工作报告及专项审计报告，审议反洗钱重要制度文件，保障反洗钱资源投入，针对跨境业务、新兴业务等高风险领域，明确加强风险评估与客户管控要求，切实提升董事对《新反洗钱法》的理解。创新构建智能分群催收模型，以算法精准匹配策略，实现现金清收及盘活转化 3181 万元，初步跑通“模型训练—策略迭代—效能验证”的数字化催收模型，为个贷不良资产

经营注入科技动能。综合运用核销、重组、诉讼、转让等多元化处置工具，全年清收不良贷款 6.94 亿元，其中现金清收 1.18 亿元，以真金白银的“硬核战果”持续净化资产质量。二是**合规约束从“被动响应”向“前置赋能”转型**。将合规经营作为改革发展的压舱石，指导经营层以“合规文化提升年”为载体，探索“科技+合规”融合深水区，将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深度嵌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信贷全流程风控、不法贷款中介识别等高频场景，构建“规则引擎+算法模型”双轮驱动的智能合规监测体系。落实责任认定与问责追溯并重，推动合规管理从事后灭火、被动响应，向事中拦截、前置赋能跃迁，以合规创造价值、以规范赢得信任。三是**审计监督从“问题发现”向“治理增值”深化**。指导审计部门跳出传统查错纠弊的职能边界，向增值型审计全面进化。聚焦信贷审批、集中采购、不良处置等重点领域，实施全流程穿透式审计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建账销号、限时整改、跟踪问效，形成揭示问题—压实责任—制度修复—管理提升的审计成果转化，让审计建议变成规章制度、让整改成效沉淀为管理能力。四是**业财联动从“财务核算”向“价值创造”升维**。以战略导向、精益管理、风险可控为原则，推动构建战略—预算—考核三位一体的财务治理新格局。聚焦存款付息率这一农商行核心成本指标，指导建立前中后台定价协同联动机制，以精细化定价策略对冲息差收窄周期。年末各项存款付息率控制在 1.80%，净收入费用率降至 34.95%，财务效益持续提升。

4. 以企业文化润心，共绘舒心幸福银行图景

高度重视“舒心金融，幸福银行”企业文化建设，将文化软实力内化为发展硬底盘。一是**企业文化入脑入心**。物质层面，将企业文化具象化嵌入行史馆、文化墙、官方网站等传统阵地，全界面渗透视频号、公众号、手机银行 APP、自助终端等数字触点。以适老网点、特色支行、金融便民示范点创建为载体，重塑网点空间格局，让客户进门即感受到企业文化氛围。结合产品设计、宣传推广，推出具有我行辨识度的微信表情包等文创周边，以品牌视觉统一带动品牌体验升级、品牌价值积淀。行为层面，开展企业文化进晨会，聚力推进服务资源整合，服务基础固本，服务体验优化，服务品质跃“四大工程”，形成洞察、分析、服务、经营客户的长效机制，推动形成服务理念认同，养成行为自觉，融入团队精神。制度层面，构建内部管理、激励约

束、员工培训、内部沟通体系，将企业文化抓在日常，落在实处，融入行为。**精神层面**，以品牌进阶，提高企业文化知名度。紧扣节日，热点，爆点举办各类企业文化活动，提高企业文化曝光度。积极参与社会公益，社会帮扶，企业慈善等行动，以联动破圈，提高企业文化美誉度，获评“太仓市 2025 年度慈善爱心突出贡献企业”。**二是扁平组织初见雏形**。以组织进化匹配战略进化，建立跨部门交流机制，优化年轻干部选拔机制，加速复合型人才培养。实现业务与科技人员双向交流机制落地，全年 4 人实现轮岗。推动中后台部门重新定义价值坐标，将前台评价权重实质性纳入考核体系，引导资源配置无条件向一线集结。新设科技金融中心、财富管理中心两大战略增长极，一级部门精简至 20 个，初步构建起扁平型组织雏形。**三是清廉文化有效构建**。打造辨识度鲜明的“金仓廉石”清廉金融文化品牌，组织 29 名年轻干部及关键岗位人员零距离旁听庭审，以身边案警示身边人。开展廉洁主题视频征集、书画摄影活动，征集作品 74 份，让廉洁文化可创作、可传播、可传承。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精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将清廉要求嵌入业务流程、融入岗位职责、纳入考核评价，让廉洁从业从外部约束转化为内生需求。持续涵养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让清廉者受尊重、实干者有舞台、奋斗者被看见，以清廉金融文化护航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业务经营范围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有关部门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银行业务（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本外币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本外币拆借；从事本外币银行卡业务；提供国内外信用证服务及本外币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业务数据摘要

1. 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
各项存款余额	5,996,037.82	6,402,156.59	6.77
其中：定期存款	4,494,971.02	4,876,289.45	8.48
活期存款	1,501,066.80	1,525,867.14	1.65
其中：对公存款	1,451,489.34	1,487,680.80	2.49
储蓄存款	4,544,548.48	4,914,475.79	8.14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2. 贷款情况

(1) 按客户类别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客户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3,543,324.98	73.03	3,910,089.99	76.03
个人类贷款	1,308,733.69	26.97	1,232,573.47	23.97
合计	4,852,058.67	100.00	5,142,663.46	100.00

(2) 按担保方式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式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76,382.64	7.76	365,674.06	7.11
保证贷款	1,409,416.65	29.05	1,663,482.09	32.34
抵押贷款	2,330,676.11	48.03	2,342,346.26	45.55
质押贷款	97,683.50	2.01	85,894.10	1.67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637,899.77	13.15	685,266.95	13.33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	-	-
合计	4,852,058.67	100.00	5,142,663.46	100.00

(3) 按行业分布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分类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林、牧、渔业	70,965.30	1.46	61,653.02	1.20
采矿业	-	-	20.00	0.01
制造业	1,663,091.73	34.28	1,806,281.32	35.1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6,834.49	1.17	29,389.38	0.57
建筑业	331,784.47	6.84	397,375.60	7.72
批发和零售业	716,479.36	14.77	815,279.50	15.8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9,234.68	3.49	172,626.63	3.36
住宿和餐饮业	98,908.01	2.04	100,723.24	1.9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01.67	0.18	11,779.47	0.23
金融业	-	-	48.49	0.01
房地产业	149,824.99	3.09	189,611.94	3.6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2,939.76	6.24	303,911.36	5.9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5,637.81	0.94	60,724.34	1.1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32.41	0.38	27,732.01	0.5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3,406.64	0.69	37,839.81	0.73
教育	4,297.62	0.09	3,981.43	0.08
卫生和社会工作	3,534.35	0.07	3,268.17	0.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2,687.73	0.67	30,334.03	0.5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	-
国际组织	-	-	-	-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	585,871.90	12.07	545,664.24	10.61
买断式转贴现	469,168.88	9.67	471,649.10	9.17
买断其他票据类资产	90256.87	1.86	72,770.38	1.42
合计	4,852,058.67	100.00	5,142,663.46	100.00

(4) 按五级风险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风险分类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贷款	4,744,182.53	97.78	5,019,770.33	97.61
关注贷款	56,882.05	1.17	68,993.58	1.34
次级贷款	36,173.55	0.74	33,938.73	0.66
可疑贷款	7,726.29	0.16	10,340.48	0.20
损失贷款	7094.25	0.15	9,620.34	0.19
合计	4,852,058.67	100	5,142,663.46	100

(5)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排名	客户	报告期末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 比例	占资本净额 比例
1	客户 1	32,000.00	0.62	4.25
2	客户 2	25,740.00	0.50	3.42
3	客户 3	24,600.00	0.48	3.27
4	客户 4	24,280.00	0.47	3.23
5	客户 5	22,742.00	0.44	3.02
6	客户 6	22,000.00	0.43	2.92
7	客户 7	20,000.00	0.39	2.66
8	客户 8	19,000.00	0.37	2.52
9	客户 9	18,532.00	0.36	2.46
10	客户 10	17,240.00	0.34	2.29
	合计	226,134.00	4.40	30.04

注：上表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三) 主要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利息净收入	114,969.29	99,196.70	-13.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01.61	3,558.82	36.79
投资收益	37,052.92	46,389.27	25.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8.71	1,571.71	1.49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55,799.74	53,719.02	-3.73
营业利润	58,852.80	60,743.35	3.21
营业外收支净额	716.94	-779.23	-208.69
利润总额	59,569.74	59,964.12	0.66
净利润	52,152.62	58,525.42	12.22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母公司报表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利息净收入	130,407.19	114,218.55	-12.4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20.48	3,499.99	38.86
投资收益	36,952.11	46,389.27	25.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2.77	1,709.26	1.57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62,637.51	60,309.45	-3.72
营业利润	60,527.99	61,421.64	1.48
营业外收支净额	662.32	-825.22	-224.60
利润总额	61,190.32	60,596.43	-0.97
净利润	52,562.83	58,913.99	12.08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合并报表编制。

（四）自营投资非金融企业债风险信息情况

报告期末，全行自营投资债券投资合计 238.96 亿元，其中非金融企业债券 28.21 亿元，占比 11.81%。非金融企业债券投资评级均在 AA+（含）以上。目前非金融企业债券估值正常，无违约债券。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一直坚持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同时，公司董事会设立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查重大关联交易，控制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我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银行存款、贷款、贴现、承兑汇票等业务，贷款方式为抵押、质押和保证，未向关联方发放信用贷款。

受董事会委托，公司审计稽核部门对报告期内的全部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项审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贷款还本付息情况良好，未发现由道德风险引发的不良贷款。所有关联交易符合公允诚信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持续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开展关联交易，严格按监管部门要求规范关联交易管理。

报告期末，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公司全部关联方用信净额119455.93万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15.87%，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不超过我行资本净额50%的规定。公司最大单一关联集团－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28980万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3.85%，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单一关联集团总额不超过我行资本净额15%的规定，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定我行目标值不超过13.5%的要求。公司已将关联方清单与整体关联度进行系统控制，并持续加强对关联方的管理与控制。

报告期末，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余额（审计口径）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存款 余额	贷款 余额	贴现 余额	开出 银行承兑	开出 信用证	开出 保函
持有 5%及 5%以上 上股份股东	5478.16	0.00	0.00	0.00	0.00	0.00
我行 5%以上股 东、内部人、内 部人近亲属及关 系密切的家庭成 员直接、间接、 共同控制的企业 或可施加重大影 响的法人或其他 组织	62817.58	103737.50	6580.00	39370.54	0.00	0.00
关联自然人	9175.91	1166.85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7471.65	104904.35	6580.00	39370.54	0.00	0.00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四、集团客户及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原银保监会《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规定，

确保单一集团客户授信不超限额比例。按监管规定，公司法人口径单一集团客户表内外授信余额应不得超过112876.09万元。报告期末，最大授信集团为浏岛集团，集团表内外授信净额为6094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8.10%，未超过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限额比例。

五、不良贷款及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53899.55万元，比报告期初增加2905.46万元，不良贷款率为1.05%，与年初持平；公司合并口径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59459.56万元，比报告期初增加2946.08万元，不良贷款率为1.09%，与年初持平。

（一）强化逾期催收。对未按期还本付息的借款人及保证人，公司第一时间发送“逾期贷款催收通知单”，要求其立即偿还贷款本金、利息。

（二）优化重组处置。通过调整原贷款条款（如直接转期、要求额外的抵押品或保证方等）实施不良贷款重组，由授信审查委员会审议、批准，并根据后续还款情况动态调整贷款分类。

（三）落实担保追偿。对未获借款人清偿的贷款，公司依法处置担保物或者要求保证人代偿，通过公开拍卖等方式实现担保物变现，最大化回收资金。

（四）启动法律程序。对借款人、保证人无力还款或存在贷款无法收回风险的情形，公司将依法启动诉讼、仲裁程序，并通过法律途径追偿不良贷款。

（五）规范核销管理。对经各类处置仍无法收回且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的贷款，公司将其划为损失类并进行贷款核销，由专业部门负责材料及制订核销方案，经授信审查委员会审议批准后执行，对已核销贷款持续开展追索。

六、抵债资产及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抵债资产余额 9838.37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9838.37 万元，原因是本期新增 1 笔交易对手为苏州港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抵债房地产，入账金额 9838.37 万元；公司合并口径抵债资产余额 9872.73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9838.37 万元，原因是本期新增 1 笔交易对手为苏州港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抵债房地产，入账金额 9838.37 万元。

公司通过社会评估，采用公开拍卖、协议转让等多种处置方式，继续加

大抵债资产处置力度，积极做好抵债资产日常管理，提高资产的收益率，并通过建立健全规章及奖励制度，调动清收不良资产工作的积极性，以减少资产损失。

七、公司面临的风险及相应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

（一）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情况

1. 信用风险。公司已构建了业务条线、风险条线和审计条线三道防线的信用风险管理模式。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53899.55 万元，较年初增加 2905.46 万元，不良率 1.05%，较年初持平；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89.42%；利息回收率 96.33%；贷款拨备覆盖率 343.82%，较年初 383.11% 下降 39.29 个百分点。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比例为 1.13%（余额口径）。报告期内，不良贷款占比较年初持平，但不良贷款总额比年初上升 5.70%，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一定下行压力。

2. 市场风险。公司持续完善金融市场部组织结构，形成了以金融市场部为核心的“3+1”架构模式，总行风险管理部派驻风险专员进行专业风险管控，运营管理部及计划财务部负责金融市场业务的清算、对账、账务处理等工作，资金业务形成了前、中、后台一体化的完整业务流程及架构。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银行账簿方面，存贷款利差 1.52%（省联合银行口径），较年初 1.86% 降低 0.34 个百分点，净利差 1.12%，较年初 1.41% 降低 0.29 个百分点；账户 TPL（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票面投资余额 29.9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含基金净值变动）4523.45 万元；账户 OCI 票面投资余额 117.42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5412.14 万元；账户 AC 票面投资余额 97.29 亿元，市价高于账面成本 14240.56 万元。其中债券（不含同业存单）投资合计 233.41 亿元，平均久期 4.63 年。汇率风险方面，外汇总净敞口头寸折人民币 93.86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约为约 0%，符合行内目标和监管要求。公司暂无相关金融衍生产品业务方面。公司识别风险的各项指标均未触及限额且变化幅度较小。

3. 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相对审慎，公司流动性风险偏好适中，流动性各项指标均高于监管值，总体流动性风险可控并处于合理水

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流动性比例 80.36%，较年初提高 19.29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55.36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90 日）-6.82%，低于年初 10.53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3.18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30 日）2.86%，高于年初 32.24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12.86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7 日）11.05%，高于年初 55.86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21.05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比例 60.15%，低于年初 8.96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0.15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87.44%，较年初提高 168.26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187.44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85.83%，高于年初 16.67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85.83 个百分点；7 日内到期的资产与同业负债缺口率 73.85%，较年初提高 52.72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73.85%。在存款客户集中度方面，前十大存款客户的存款余额合计 40.77 亿元，合计占比 6.37%，比年初降低 0.47 个百分点。总体占比不高，存款集中度风险可控。在日常管理中，结合机构资金头寸预报以及业务到期情况，公司能提前做好资金计划来防止偿付性流动性风险。

4. 操作合规风险。公司逐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由法律合规部牵头各条线部门定期组织梳理业务流程与管理流程风险点，识别关键操作风险点，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监测，重要操作风险事件及时上报，完善操作风险事件库。公司明确了操作风险管理治理架构与职责体系、操作风险三大工具（风险控制与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PI、损失事件收集 LDC）的管理、操作风险报告等事项。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要求，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公司持续优化合规风险管理系统中操作风险管理模块与员工账户监测模块功能，同步上线省版合规平台，启动建设合规画像系统项目，持续完善员工非现场监测、智能识别等管控手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业内案件，公司将持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常态化开展合规宣导与案防警示教育，严肃违规问责，有效规避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期末，公司操作风险关键指标均未超过预警值及控制值，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次数和“三防一保”责任性事故均为 0。公司持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常态化开展合规宣导与案防警示教育，严肃违规问责，有效规避操作风险事件。

5. 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银行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深入推进公司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相关工作，积极梳理与完善反洗钱工作机制、内控制度和操作规程，持续完善 21 项相关制度，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公司于 2023 年 5 月成立反洗钱中心，现配备 1 名管理人员、4 名中心专职人员、86 名支行兼职人员、19 名各业务部门联络员，45 周岁以下员工均已取得“反洗钱培训合格证书”，反洗钱中心人员全部取得省联合银行颁发的“反洗钱履职能力资格证书”。强化业务管理，明确反洗钱工作流程，完成 9 份产品洗钱风险评估报告，开展反洗钱专项检查。依托信息系统支持，持续优化监控模型，将反洗钱系统接入道琼斯名单中的部分黑名单类型，每日更新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控名单，落实对高风险客户的特别措施，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和风险评级、大额和可疑交易上报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3 次反洗钱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对公司董监高、中层管理人员、反洗钱联络员开展了反洗钱反恐融资管理相关培训。通过 50 余次的金融宣传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增强社会公众对洗钱犯罪的认知，夯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的社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事件。

6. 信息科技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开展 26 次应急演练，演练覆盖率为 100%。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中，重要信息系统灾备覆盖比率、核心系统可用比率、重要信息系统可用率均为 100%，未发生重要网络通讯非预期中断、核心系统非预期中断、信息安全事件及信息科技外包重大风险事件。

其中：发生 1 起公司重要业务系统非预期中断半小时（含）以上事件。

中断情况说明如下：2025 年 6 月下旬我行二代支付系统发生计划外中断，具体情况如下：2025 年 6 月 21 日 10:10:00，我行收到二代支付系统业务监报告警，同时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电话，二代支付系统可能存在故障。我行立刻组织人员进行问题排查和处置工作。为防止对后续客户交易产生影响，我行迅速向省人民银行申请进行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及小额支付系统签退，并于 11:50:24 完成签退操作。12:07:20 我行系统恢复正常。12:13:22 我行进行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和小额系统“签到”操作，业务验证正常

7. 声誉风险。在复杂多变的经济发展环境下，公司持续增强危机意识，增强对新情况、新问题的敏感性和预判力，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放在

突出位置，优化消保制度体系，畅通投诉渠道，开展消保专项排查，强化消保宣传工作，加强对《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理解与运用，继续抓紧、抓实、抓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做好日常舆情监测与投诉反馈，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切实树立起我行良好的社会形象，有效遏制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二）面对风险采取的相应措施

1.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加强对风险的管控。**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中长期（2024—2028年）发展规划》，确保风险偏好与长期发展目标相一致，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架构，按季听取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状况的报告，及时发现潜在风险点并提出改进要求。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定期对高级管理层提交的全面风险报告进行审查，针对发现的风险管理问题，及时进行监督评价与反馈。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严格把关大额授信和关联交易，监督和评估合规风险管理状况，督促经营层落实董事会关于风险、合规管理决议与建议。高级管理层组织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等环节，制定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战略风险管理办法》《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制定各类风险的限额和指标体系，对风险进行量化管理，加强风险监测和措施管控，积极培育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2. **确定科学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采用适合的风险评估及计量方法。**一是公司的风险战略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把握投放节奏和资产结构，寻求新的业务发展点，致力于市场空间的拓展，以达到自身的稳健发展。公司严格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逐步实现风险管理全覆盖；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优化资产监控体系，规范授信客户评级管理。二是构建适应流程银行管理要求的专业化风险管理平台，发布公司《二〇二五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实行“‘控风险限额’，推动量化风控走深走实”的风险偏好策略。主要风险偏好指标均能量化，通过将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偏离情况纳入各责任部室绩效考核，传导至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附属机构，确保偏好指标在全公司传达并执行。三是开展年度资本充足评估工作，公司于2025年年初开展了2024年度的ICAAP评估工作，在对各主要风险进行评估

量化加点的基础上，结合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进一步评估银行资本与风险的匹配情况，建立了资本约束机制，实现风险、资本以及业务的有机结合。根据压力测试，公司在轻度、中度、重度场景下均能够运行良好，满足资本充足流动性要求。

3. 加强风险计量、监测和管理。一是风险管理部门负责贷后管理、风险计量、指标监测工作，逐季测算、评估、披露相关数据，探索提高风险管理量化工作，确保各类风险主要指标符合容忍目标。风险管理部按季总结通报资产质量及信贷投放情况，向高级管理层做风险监测报告并为其决策提供参考，建立了一整套风险识别与管理的程序。二是优化智能风控平台建设，强化基础运维与差异化管理，综合运用各类贷前、贷中、贷后风控模型和人工经验线上线下相结合，把好客户准入关，实现主动的风险识别和控制，提升业务决策能力与效率、新产品风控能力，推进风险管理从人控到机控、从线下到线上、从事后到事中、事前的管理模式升级。三是按要求开展 ICAAP 压力测试，延续气候与环境的压力测试，提升公司在业务经营中面临监管政策环境、气候环境风险下的表现，主动将绿色金融纳入银行整体发展战略中，优化绿色信贷系统，对绿色金融识别、环境效益测算和统计报送等工作提供科技支撑，助力太仓地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

（三）针对各类风险采取的具体对策

1. 针对信用风险，一是组织开展 2025 年逾欠息贷款催收实战培训，报告期内，公司 7 月下旬制定《太仓农商行 2025 年逾欠息贷款催收实战培训项目方案》，开展了逾欠息贷款催收实战培训活动。本次培训活动以“1+1+1”的方式开展，主要为一天的催收理论授课、一周的导师带队实战清收辅导，以及后续连续一个月的线上跟踪督导。2025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考核期间，公司实现现金清收 30 天以上的逾期欠息以及表内外不良贷款 1093 万元、盘活转化 2088 万元，合计金额 3181 万元（另外实现担保公司代偿、诉讼清收等未计入考核现金清收 2543 万元），在清收处置上初步取得了些许成效。公司在贷款清收处置上主要目标是在构建客户分群模型与催收策略匹配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并完善贷款清收长效机制。（1）强化制度建设。明确以还款能力、还款意愿双维度的客户四象限分类标准（结合逾期时间、担保方式、响应程度等），规范从贷后提醒、早期催收到不良处置等全流程的标准化作

业步骤。（2）完善催收台账体系。所谓“无台账不清收”，设计一户一表标准化的催收台账体系并根据客户分类提供差异化催收策略，提升客户经理工作效率，强化总行管理部门过程管控能力。（3）压实催收责任。完善逾欠息贷款催收考核绩效机制，正负激励相结合，提升催收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总行管理部门的督导、协调与支持责任，形成前中后台协同推进风险化解的合力。（4）提炼经验总结分享。一方面总行对行之有效的清收策略、话术、工具等进行梳理，提供催收人员参考。另一方面催收人员将实际清收过程以案例形式进行整理，并全行分享。（5）提升催收人员专业能力。通过组织“理论+实战+复盘”系统化的催收赋能培训，提升一线客户经理的催收能力。尝试组建专门催收团队，在日常管理上通过总行专业人员+支行客户经理的模式，分门别类地处置各类催收事项。

二是加强资金业务风控管理，按季出具资金业务的投后管理报告，继续引入外部咨询服务，巩固资金业务前中后台三分离管理模式的人员配置力量，并针对债券交易限额及交易员权限进行细化管理。

2. 针对市场风险，一是严格控制市场风险限额，不断完善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并对指标进行有效监控，加强资金业务营运杠杆倍数的管理。公司资金业务营运杠杆倍数控制在 1.4 倍以内。二是逐步压缩超资质投资资产规模，制定压降计划有序完成压降。三是始终坚持积极应对和审慎管理的原则，对国别风险进行定期监测，对于高风险国家/地区予以重点监控，对涉及高风险国家/地区业务的客户的国际结算业务进行风险提示和全流程的跟踪，并对国别风险管理的限额进行定期评估并动态调整，促使国别风险整体可控。

3. 针对流动性风险，一是按季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将风险因素的施压权重分为轻度、中度、重度三种不同程度，并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做好流动性管理策略调整。从压力测试结果来看，在有效管理的前提下，我行的流动性风险是合理可控的。二是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指标预测，结合资产负债业务情况测算月末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90 日流动性缺口率指标，持续做好流动性指标监测，在指标临近预警值的情况下及时做好风险预警，风险部门、财务部门及时与业务部门沟通协调，保证我行流动性风险水平处于合理水平。

4. 针对操作合规风险，一是推进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内部

检查及整改问责工作质效，对全行检查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序时完成 2025 年度检查项目立项计划，包括中后台部门 20 项、前台部门 21 项。二是做好外规内化的闭环管理，强化外规解读培训，在协同办公系统新增外规内化 workflow，提示督促相关部门修订完善制度，及时进行回顾返检，着力提升外规内化精准度、时效性。

5. 针对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一是加强反洗钱系统建设，开发各类监测模型，做好数字人民币业务相关客户和交易的信息采集，规范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送工作。二是做好反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包括机构现状、方法论建设、评估实施过程、整体剩余风险评估结果、固有洗钱风险和控制措施有效性评估结果及后续整改方向，侧重体现对两轮评估的结果对比分析。三是组织开展反洗钱相关会议和培训，规范反洗钱领导小组会议和反洗钱联络员会议，及时将反洗钱年度工作议题和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组织了多次线上和线下培训，培训内容实操性强，人员覆盖面广，切实有效地提升反洗钱相关人员的业务素养和履职能力。

6. 针对信息科技风险，一是修订《2025 年业务连续性演练计划表》，指导本年度的业务连续性工作，本年度 26 次演练均取得了成功，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通过演练验证了备用系统的可用性和有效性，了解了应急处理流程，提升参与演练相关人员对预案的熟悉程度和应急处置能力。二是加强外包风险管理，开展外包风险评估工作，形成了《2025 年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评估报告》，该公司按照监管机构以及自身管理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机制，包括建立了信息科技外包治理架构、明确了信息科技外包准入机制、对信息科技外包进行了监控和风险管理，按监管要求建立了报送机制，该公司近几年未出现重大外包风险事件。评估中发现该公司信息科技外包管理过程中仍存在部分执行层面的不足，具体为外包人员离场账户清理不及时。年底前均已完成整改工作。三是信息安全、网络安全管理，该公司完成了数据库审计系统、漏洞管理系统、加密平台高可用的部署工作，对网络边界实施 WAF 异构，积极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和宣贯活动，增强员工信息安全意识。网络上持续优化调整，收敛互联网资产暴露面，防火墙策略以最小化开通为原则，合理控制不同区域之间的访问。同时完善了数据安全相关制度，升级了行内文件摆渡系统，完善数据脱敏工作，完成年度数据安全

自评估工作。

7. 针对声誉风险，一是健全制度体系，畅通投诉渠道。持续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框架，完善投诉受理、流转、处理与反馈机制，确保客户诉求得到及时响应。报告期内，累计受理客户投诉 125 件，经剔除重复件后为 76 件，所有投诉均已通过平等协商方式妥善处理。针对每一起投诉，开展根因分析，推动产品设计、服务流程和系统功能的持续优化。**二是完善舆情管理，筑牢声誉防线。**机制建设上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明确网络舆情与声誉风险的归口管理部门，设立专职岗位，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原则，建立 2 小时应急响应机制。技术上部署 7×24 小时舆情监测系统，实时抓取主流媒体、社交平台、论坛社区及第三方关联舆情，扩大监测覆盖面，确保第一时间识别潜在风险。管理上建立清晰的舆情报告路径和分级处置预案，实现从预警、研判到应对、复盘的全流程管控，有效防止负面舆情发酵升级。

八、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组织架构设置健全合理

公司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要求，公司全面深化监事会改革，由原“三会一层”即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优化改革为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四大治理主体，实现了决策权与经营权、监督权的分离，确保各方独立运作、有效制约。完善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机构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程序与职责权限。

（二）夯实制度管理根基

1. 强化制度流程的审查

为促进制度审查从高审查率向高质量转变，公司严格实行条线分工与 AB 岗审查机制，在制度审查过程中对制度的完整性、合规性、操作性、规范性、有效性等五个方面进行多层次评价，并填制《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规章制度合规性初步审查表》，抓牢制度审查要点，结合公司实际，及时提出相关意见，确保公司制度文件合法合规。报告期内，累计审查制度文件 207 项，其中修订 155 项，新增 52 项，为全行业务运营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依据。

2. 做好外规内化的提示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制度流程动态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共收集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人民银行等部门监管制度及政策共计 256 项，并制作 48 份外规内化提示，涉及代理销售、商业汇票、贷款管理、安全管理等，精准督促相关业务部门及时修订完善制度，促进全行制度与外部监管要求的紧密衔接，确保公司在合规的轨道上稳健运行，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三）深化内控合规管理

公司坚持风险为本，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狠抓合规内控，培育合规文化，提升案件防控水平，开展“合规文化提升年”系列活动，通过高管授课、基层督导、漫画推文等形式提升全员合规意识。推进信贷业务合规知识库建设，梳理内规 186 项、外规 135 项。全年完成制度审查 207 项，发出外规内化提示 48 份，确保外部监管要求及时、准确传导并内化。完成 41 项合规检查与案件风险排查，提升内部检查质效。修订《普惠贷款尽职免责实施细则》，全年认定尽职免责 412 笔。强化案防与员工行为管理，筑牢风险内生防线。全年开展多轮次、多维度的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开展家访或亲属联系 782 次、谈心谈话 785 次、客户走访 513 次。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四）巩固案防长效机制

公司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借助省版合规管理平台的科技支撑作用，进一步抓实抓细规定动作，夯实案防工作根基，有效遏制案件发生，力促全行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成立合规案防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组织架构、职责及具体议事规则。报告期内，累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 7 次，审议议案 10 项。制定案防工作整改提升方案，压实案防主体职责，并综合运用考核引领、科技赋能等措施，引导全行不断健全案防工作体系，形成“高管带头、全员践行”的案防工作长效机制。报告期内，开展各类合规案防专题培训、员工与客户非正常资金往来专项整治，强化兼职合规风险员及纪检联络员队伍建设，由纪律监督室与法律合规部联合对全体员工的职业操守、行为准则和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规范诚信举报、信访、核查和处罚程序。修订《案件责任追究办法》《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员工异常

行为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进一步有效防范案件风险，构建案件防控长效机制，保障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安全稳健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全年安全无事故，案件零发生。

（五）完善检查监督体系

以“坚持问题导向、突出自律管控，强化价值创造”为基本原则，深化合规、审计、巡查联合检查机制，构建起了层次清晰、各司其职、协调运转、相互联动、内控严密的检查监督体系。由法律合规部扎口管理全行合规检查暨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推动全年 41 项合规检查项目落地；由纪律监督室扎口开展党委巡查督导工作，对浏河、双凤共 2 家党支部开展巡查督导；由审计稽核部扎口内部审计项目与委托外包审计项目，对 13 家支行、两家村镇银行及信息科技开展全面审计。公司重视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按照《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明确整改标准、整改流程与问题风险程度分类，从制度、流程、人员、授权、岗责、执行等重要环节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加强检查工作标准化建设，力促发现问题联动式整改，严肃违规问题问责处理，实施检查工作全过程管控。

（六）强化审计稽核职能

公司聚焦强化审计稽核职能，深入践行风险导向原则，重塑审计流程，构建精细化问题分类管理与整改督促机制。报告期内，共开展审计项目 73 个。其中，全面审计项目 15 个、专项审计项目 16 个、支行后续审计 2 家、个人消费类贷款专项审计后续审计 1 个、强制休假审计 15 个、中层干部调动离任审计 1 名、离岗审计 16 个、经济责任审计 1 个、其他审计项目 4 个、委托外包审计项目 2 个。建成覆盖科技运维、运营客服、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信贷政策等核心领域的制度知识模块，实现制度信息的集中化、结构化管理。同时，上线“智慧问数”功能，构建“太智慧 AI 助手”智能审计平台，依托 NLP 技术实现从“自然语言提问”到“SQL 生成—数据提取—可视化呈现”的全流程自动化，显著提升审计响应速度、风险识别能力与报告产出效率，以“审前—审中—审后”全流程管控与“七个聚焦”推动审计提质增效，充分发挥审计第三道防线作用，为全行稳健运营与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九、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具体分配方案将以省级监管部门审核指导结果为准。

2025 年税前利润为 59964.12 万元，所得税费用 1438.71 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 58525.41 万元，加上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29067.74 万元后，减去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4080 万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总额 83513.15 万元。按目前的财税政策，为保证我行持续稳健发展，结合 2025 年度我行经营状况及以前年度的经营状况，拟作如下分配：

1. 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852.54 万元；
2. 按当年净利润的 3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9313.39 万元；
3. 按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提取一般准备：16702.63 万元。其中：政府补贴提取一般准备 144.59 万元。
4. 向投资者按股本的 6.8%（含税）进行分红：8590.80 万元。其中，2%以送股方式（送股采取四舍五入法取整数股）派送股份，送股总额为 2526.7083 万股；4.8%以现金方式派发红利，现金分红 6064.10 万元。
5.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33053.79 万元计入下年度分配。

十、2026 年经营规划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省联合银行党委决策部署，锚定“十五五”战略坐标，调优调新中长期战略规划，以“五篇大文章”为发力方向，力出一孔，保持长期主义定力，坚持做难而正确的事，走深走实差异化发展道路，精准构建新发展格局，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主要目标任务

各项存款余额达到 688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达到 469 亿元（不含贴现和买断式其他票据类资产）；资产总额达到 908 亿元；有效信贷客户数达到 34000 户；理财销售新增 10 亿元；保险销售额新增 1.5 亿元；营业净收入不低于 15 亿元；拨备前利润不低于 9.16 亿元；净收入费用率不超 37%；净资

产收益率不低于 7%；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2.50%；拨备覆盖率不低于 310%；不良贷款比例不超 1.05%；利息回收率不低于 97.5%；监管机构评级不低于 3A 级；省联合银行综合考核排名保持全省农商行中位及以上。

（三）主要工作措施

1. 治理铸魂，履职增效，构建现代化治理新范式

持续推进公司治理现代化，培育与我行战略定位、风险偏好深度契合的治理文化。一是以治理文化筑基。明晰董事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角色边界与价值定位，优化“固定薪酬+浮动薪酬”激励约束机制，推动外部董事从“合规履职”向“价值创造”跃升。二是以专业素养赋能。聚焦“科技金融”“数字转型”“ESG 治理”等战略赛道，常态化开展董事专题研讨会、“董事开讲”等创新形式，充分释放独立董事、股东董事在产业洞察、资本运作、风险研判等领域的专业势能。三是以监督闭环增效。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度设计与运行实效，对经营决策、重点项目、关键环节进行穿透式监督，确保治理制衡不缺位。

2. 战略锚定，资本强基，锻造可持续发展能力

以战略定力应对外部不确定性，以资本韧性夯实发展根基。一是锚定战略坐标。坚持长期主义定力，强化对宏观经济周期、区域产业变迁、监管政策演进的趋势性研判，依托战略委员会专业能力，建立“年度评估+动态校准”的战略管理模式，确保战略导向不漂移、资源投放不散光。二是深耕差异赛道。精准锁定服务乡村振兴、小微普惠、县域经济三大主阵地，紧抓长三角一体化与“嘉昆太”协同发展叠加机遇，主动融入区域融合，探索“沿江临沪”边境金融服务新模式，在边界市场中寻找增量空间。三是筑牢资本韧性。系统规划资本补充通道，启动资本债券发行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主承销商的常态化沟通，保持资本充足水平与业务扩张速度、风险承担能力的动态适配。建立资本集约化管理机制，引导信贷等核心资源向科技金融、社区银行等战略赛道精准滴灌，加大科创类、优质企业等信用贷款投放，做大做强直贴业务规模，以资本效率提升撬动可持续发展动能。

3. 数智重塑，动能焕新，推动数字金融转型跃升

加快构建敏捷、智能、开放的数字化服务生态，推动数字化转型从“工

具赋能”向“模式再造”跃升。一是**推进核心底座焕新**。指导经营层以“存量回迁、营销升级、平台迭代”为主线，全面完成幸福贷、存量担保合同等核心业务数据与档案一体化迁移，夯实全行级数据基座。对接省版营销中台，整合交易行为、标签画像、外部征信等多元数据，构建“千人千面”的客户分层分类体系，推动营销范式从经验驱动向算法驱动根本转变。二是**打通业技融合堵点**。建立“需求直通、开发敏捷、测试前置、上线快反”的业技协同机制，聚焦基层展业痛点，加速“不见面抵押”“远程双录”等场景化工具落地，以科技响应速度提升一线作战效能。做深存量客户经营，依托精准营销清单与个贷回捞模型，构建客户流失预警与激活挽留双渠道，以存量挖潜应对增量获客成本攀升。三是**推动财富管理换挡**。围绕“一家支行+一个社区金融服务点”目标，实施“重返社区”战略，整合非金融资源，重建“人熟地熟”优势，真正走到人民身边去，做到人民心中去。上线封闭式、客周型及“夜市理财”等差异化产品，延伸服务时空边界。建强“财富管家”队伍，提升专业投研和资产配置能力，推动保险、贵金属销售平台全流程线上化改造，多轮驱动财富管理转型提速。

4. 风控筑基，合规固本，打造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坚持“主动防、智能控、全域管”的风险治理理念，推动风险管理从“被动合规”向“主动价值”创造进阶。一是**强化政策传导穿透**。统筹推进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将资金业务风险管理全面融入全行统一授信政策框架，实现策略同源、标准同尺、管控同步。动态优化风险限额体系，细化多维监测指标，构建“预警—触发—响应—整改”的全周期管理机制。深度参与城投债信用生态体系建设，稳妥压降非银同业拆借敞口，审慎摆布低收益同业资产，严防新兴业务领域风险交叉传染。二是**加速风控模型驱动**。加快推进数字化风控转型，全面优化预警信号指标体系，提升风险识别精准度。指导经营层深度挖掘历史违约数据，强化模型迭代与返检纠偏，启动征信特征指标体系重构，开展风险数据集市试点，为智能风控提供高质量数据燃料。三是**构建跨域联防机制**。加速推进村行支行化管理进程，开展“好流程”评选，加大部门制度解读宣传，提升管理效能。推动跨部门联动，依托制度协同、定期会商及“五池”分类动态管理，实现资产质量、催收效能、客户活跃度的协

同提升。四是推动财务成本压降。聚焦低息存款等负债业务，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践行绿色 ESG 理念，降本增效，严控开支，实现节俭办行、低碳运营。

5. 党建领航，文化聚力，厚植深度融合的品牌生态

以更高站位统筹党建引领、文化浸润，将软实力锻造成高质量发展的硬支撑。一是以政治引领把舵定向。深化对标意识，将“十五五”规划蓝图具象化为坚守做小做散定位、优化战略规划和校准风险偏好的落地措施，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我行落地生根。二是以共建机制链接资源。统筹党建与群团资源，依托社区网格、党政机关、重点企业深化党建共建，搭建“资源共享、业务协同、服务延伸”的党建融合平台，推动党建工作从“有形覆盖”向“有效引领”实质跃升。三是以文化价值凝聚认同。厚植“舒心金融 幸福银行”的品牌内涵，倡导“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导向，以“让客户舒心”为核心标准，提高产品和服务黏度；推行可量化、可视化的绩效改革，强化机关专业能力建设，提升一线作战单元营销能力，实现企业文化向客户体验、员工归属、品牌溢价的多维转化。

第九节 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一、报告期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 6 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职能。监事会履职期间，能及时将各类重要信息提供各位监事并定期通过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做交流。全体监事参加了全部监事会现场会议，监事事先均对待决议事项充分了解、审核，并在会上客观发表意见、独立进行表决。监事会履职情况符合监管规定。监事会对我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出具报告。自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职能以来，各位委员能够良好履职，并对我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监督并出具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我行财务活动、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及财务报告程序进行全面监督，审核财务信息披露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作出判断性报告，同时负责提议聘请、续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选聘程序、薪酬方案及履职情况进

行监督评价，对违反规定者提出解任建议、要求其纠正损害我行利益的行为或依法提起诉讼；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及发展战略，并对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稳健性以及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监督与整改督促；负责审核重要审计制度，审批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指导、监督、评价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协调内外审计沟通；并享有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临时董事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主持股东会会议，以及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等职权；履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2025 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我行《章程》的要求，通过会议监督、履职监督、监督评估、专题调研等方式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对我行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会日常运作和全体高管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

一是规范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全年共组织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6 项议案。通过会议，对我行经营情况报告、信息披露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评价、资产风险分类和反洗钱工作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从审计委员会角度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和议事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全行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应的意见或建议。

二是持续开展履职监督。审计委员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经营层会议，听取经营情况报告、调阅资料、调研座谈、审阅履职报告等方式，对董事会及其成员、经营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开展监督。认真组织年度履职评价工作，通过自评、互评等形式，做好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和经营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工作。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我行《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忠实履行职责，持续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状

况等进行有效监督。

三是切实做好风险管理监督。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重点风险的管理情况，每季听取风险管理报告，了解我行面临的主要风险、管理现状、采取的措施及效果。针对我行经营管理面临的主要风险点，结合日常监督情况和监管要求，审计委员会积极组织开展专项督查活动，对我行资产风险分类、呆账贷款核销和个人消费贷款情况等开展了专项督查。通过定期开展审核评估和调研工作。针对我行经营管理面临的重点问题、主要风险点，结合日常监督情况和监管要求，审计委员会积极组织开展各类专项督查活动，进行重点监督评估，并针对性地提出风险意见和建议。充分利用内部监督资源，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和各类检查情况通报，监督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制度执行力；定期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合规报告，关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并发表意见。持续关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业务连续性等重点风险的管理情况，每季听取风险管理报告，了解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管理现状、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三、2026 年审计委员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聚焦审计监督、财务监督、合规管理与风险防控等核心职责，推动审计工作向风险导向型、价值创造型转变，进一步提升治理效能和决策支持能力，切实维护我行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工作目标

审计委员会重点围绕“强化监督、防范风险、提升治理”三大主线，将以“规范、高效、专业、闭环”为工作导向，推动实现以下工作目标：

1. 会议履职规范化：确保定期会议按季召开，临时会议响应及时，会议记录完整归档，议事程序合法合规。

2. 监督职能实质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发展战略、财务活动、内控体系等关键领域开展系统性监督评估，形成高质量专业意见。

3. 审计管理闭环化：实现年度审计计划审批、执行跟踪、整改督查全过

程管理，提升审计成果转化效率。

4. 信息审核专业化：严格履行财务信息审核职责，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维护股东权益和公众信任。

5. 工作机制长效化：健全问题反馈、整改跟踪与成果运用机制，推动监督成果转化为管理改进实效。

（二）主要措施

1. 规范会议组织与决策机制，保障议事决策高效运行。根据《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全年至少召开四次定期会议，分别于每季度末前审议年度审计计划、财务分析报告、中期财务审核意见及年度工作总结与下一年度计划草案，会议通知及议题材料提前 7 日送达全体委员。遇重大财务异常、风险事件或监管问题等情形时，由主任委员召集临时会议。审计稽核部负责会议记录工作，确保会议时间、出席情况、议题讨论、表决结果等内容完整记录并经签字确认后永久存档。同时，委员会将依法行使提议权，在必要时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或在董事会失职情况下依法提议召集临时股东会。

2. 强化董事与高管履职监督，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在履职监督方面，委员会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2026 年 1 月至 3 月将组织开展对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综合评价，重点考察勤勉尽责、合规履职和风险管理表现，并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报股东会备案。全年持续监督董事选聘程序，确保提名委员会提出的候选人资格符合规定，选聘过程公开、公正、合规，切实维护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与透明度。

3. 加强审计与财务监督，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在审计与财务监督方面，委员会将强化审计管理与财务信息质量保障。2026 年 3 月前完成《2026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审批，明确审计重点与资源安排；每季度听取一次审计工作报告，持续跟踪重大问题整改进展，实行“销号管理”，确保闭环落实。同时，加强对会计政策一致性与财务报告流程的监督，及时完成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期及年度财务报告的判断性审核意见，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根据合同周期，就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提出专业建议，并加强对预算执行与决算方案的监督，平衡股东回报与资本积累。

4. 深化重点领域风险评估，推动风控机制优化。为防范重点领域风险，

委员会将深化监督评估机制，全年至少开展两次重点评估。2026 年 4 月前完成合规管理与案防履职、数据质量管理、反洗钱履职与战略执行三项评估，对照监管标准检查制度建设与执行成效；2026 年 7 月开展上半年度专项督查，评估董事会与高管层在合规、案防及省联合银行目标任务完成方面的履职情况，形成中期评估报告。通过系统化、常态化的监督评估，推动风险防控机制持续优化。

5. 开展专项调研与协同监督，增强决策支持能力。委员会将通过专项调研提升决策支持能力，全年开展不少于两次调研活动。2026 年 3 月前完成对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管薪酬方案合理性的审查，以及内部控制体系设计与运行有效性的评估，督促完善内控缺陷整改机制。根据需要列席董事会、高管层会议，赴分支机构实地调研，掌握一线运营动态。日常工作中，持续列席相关会议、听取专项汇报，协调管理层、内审与外审三方沟通，跟踪委员会决议执行情况，并于 2026 年底完成全年资料归档，全面履行《议事规则》赋予的其他职责。

第十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一、机构网点建设

公司设有 1 家总行营业部、25 家太仓本地支行，6 家异地支行，发起成立 2 家村镇银行，均可直接受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同时，在我行电子银行渠道设有企业融资需求受理入口，小微企业客户也可通过公司网址、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发起融资需求。异地支行目前主要受理 1000 万元以下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村镇银行主要受理 500 万元以下小微企业融资需求，突出小微转型的工作导向。

二、政策落实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耕普惠金融领域，紧抓中央推动对小微企业存量信贷市场优化调整的契机，锚定市场需求、聚焦服务实体经济，扎实推进“春熙企航”专项走访赋能行动，推动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落地见效。同时，认真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自评工作，从信贷投放、体制机制建设、监管政策落实、产品服务创新、监管监督整改等多维度发力，全面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质效。作为太仓地

区网点覆盖最广、服务触达最深的金融机构，公司充分发挥“人熟、地熟”优势，依托“对公数字化管理平台”，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专精特新企业专项走访活动”等活动，动态更新小微企业名单信息库，通过名单制、网格化服务模式增量扩面，助力小微企业成长。

三、信贷投放

（一）母公司情况

1. 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包括：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152.59 亿元，较期初增速 5.97%；各项贷款增速（不含贴现）5.77%，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0.2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143.99 亿元，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34.17%；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34.23%，较上年提高 0.06 个百分点。

（二）合并情况

1. 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包括：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180.72 亿元，较期初增速 5.41%；各项贷款增速（不含贴现）5.43%，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0.02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171.45 亿元，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37.81%；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37.81%，较上年持平。

四、客户数量及贷款平均利率水平

（一）母公司情况

1. 报告期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1506 户；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1112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较上年末下降 394 户

2. 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成本 4.02%，比报告期初下降 58BP。

（二）合并情况

1. 报告期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5702 户。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4981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较上

年末降低 721 户。

2. 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成本 4.37%，比报告期初下降 54BP。

第十一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情况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健全消保制度体系、组织架构及团队建设，做实金融产品服务消保审查，完善负责人投诉接待日工作机制，开展消保专项排查，强化消保宣传工作，保护好金融消费者权益，持续巩固和谐金融环境，切实履行好农村金融机构社会责任。

公司不断健全客户投诉处理流程，采取“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逐级上报”的管理模式，通过线上线下建立来电、来函、来访等多种受理形式，对处理流程也进行了明确规定，要求做到“投诉必受理、结果必反馈、责任必追究”，在最短的时间内了解客户诉求，化解客户投诉。报告期内，母公司受理 125 件投诉（去除重复投诉后为 76 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理 26 件投诉，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理 19 件投诉，均已妥善解决。

报告期内，母公司及两家子公司（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无重大负面舆情发生，无生效诉讼和仲裁案件。

一、母公司客户投诉情况

报告期内，母公司累计客户投诉数量 125 件（去除重复投诉后为 76 件）。按去重后客户投诉分布情况如下，

1. 按投诉业务渠道分布。营业现场投诉 63 件、电子渠道投诉 10 件、其他渠道投诉 3 件）。

2. 按客户投诉业务类别分布。其中，贷款类 30 件（个人住房贷款 3 件，个人贷款 27 件），银行卡类 30 件（借记卡类 25 件，信用卡类 5 件），个人金融信息类 5 件（个人信用信息异议处理 5 件），其他投诉类 11 件。

3. 按客户投诉原因分布。其中，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4 件，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68 件，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1 件，因金融机构服务设施、设备、业务系统引起的

投诉 2 件，因营销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1 件。上述各项客户投诉，我行均已积极与金融消费者平等协商并处理完毕。

二、子公司客户投诉情况

（一）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射阳太商村镇银行共受理消费者投诉 26 件。按投诉渠道分类：22 件上级部门转办类投诉、4 件内部接收的投诉；按业务类别分类：个人生产经营性贷款投诉 20 件、个人消费贷款投诉 4 件、支付结算投诉 2 件；按投诉原因分类：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9 件（其中 4 件为同一人重复投诉）、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 5 件（5 件均为同一人重复投诉）、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2 件、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10 件（其中 4 件为同一人重复投诉、3 件为另同一人重复投诉）。所有投诉均与客户开展了充分的双向沟通、交流和解释，均得到了积极妥善地处理。

（二）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涟水太商村镇银行累计受理客户投诉 19 件，投诉均为个人信贷业务。按投诉渠道分类：18 件上级部门转办类投诉、1 件内部接收的投诉；按投诉原因分：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13 件（其中 2 件为同一人重复投诉，3 件为另同一人重复投诉，还有 2 件为同一借款下的担保人同时投诉）、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5 件（其中 2 件为同一人重复投诉）、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 1 件。投诉事项均与客户开展了充分的双向沟通、交流和解释，得到了积极妥善地处理。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和其他损失情况。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拍卖处置 8 处闲置房产，原值 538.11 万元，累计折旧 384.25 万元，共计获得处置净损益 458.54 万元。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质押期限 12 个月。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的子公司，该行向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分行申请办理 6000 万元再贷款业务，并向我公司申请为该笔再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的议案》。

报告期末，共有 1 笔质押担保。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 1 笔，金额 6000 万元，期限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7 日。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子公司 2 家，即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在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5166.8128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9065%；在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4678.128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1%。

五、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理财投资与自营投资风险未完全分离、超资质投资资管产品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处以罚款人民币 7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见附件）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一) 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三) 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四)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列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分管财务的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四、《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地 址：江苏省太仓市上海东路198号
邮 编：215400
服务热线：40018-40060
官方网址：www.tcrCB.com



微信公众号



手机银行